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司便函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关于开展全民 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解读与实施推进 工作的通知

上海市、江苏省、浙江省、安徽省、福建省、江西省、湖北省、湖南省、广东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、海南省、重庆市、四川省、贵州省、云南省、西藏自治区、甘肃省、青海省、宁夏回族自治区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药管理局：

2016年11月18日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卫生计生委与我局联合印发了《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为指导各地积极稳妥落实《规划》，我司定于近期开展《规划》解读与实施推进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司、国家卫生计生委规划司领导解读《规划》主要建设内容并部署“十三五”项目库编报工作。

（二）我司领导解读《规划》中医药具体建设内容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每个省（区、市）中医药局1名主要负责人参加。

三、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16年12月6日全天，12月5日报到。

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远洋宾馆（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12 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20-87765988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参加人员交通、食宿费自理。

（二）请务必于 12 月 1 日（周四）前将参加人员名单回执传真至 020-83848493 和 010-59957654，并发送至电子邮箱 gcc211@126.com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国家中医药局规财司 程林、李天伟，010-59957658

广东省卫生计生委规划处 苏俊，020-83821470、18027199466

附件：工作回执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

2016年11月30日



附件

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解读与实施推进工作回执

姓名	性别	民族	单位	职务	联系手机	到会日期	离会日期